

证券代码：872564 证券简称：华日新材 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铭杰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

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刘铭杰、刘隽杰、刘晖、王凤华、吴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上述五位候选董事均为连选连任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 1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的发展需要，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安排，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计划向相关银行申请 2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（包含续贷及新增贷款），具体融资方式、融资期限、担保条件、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银行最终确定的标准执行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铭杰、刘隽杰、刘晖、王凤华及其配偶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

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，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，本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提交至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10 日